

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 15 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监事会第 15 次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2 日以邮件形式发出通知，并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监事会应参加监事 3 人，实际参加监事 3 人。本次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〈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该议案的内容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将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〈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该议案的内容符合现行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，考核体系具有全面性、综合性及可操作性，考核指标具备科学性和合理性，对激励对象具有约束效果，能够达到本激励计划的考核目的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〈2022 年限

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》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该议案符合现行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，能确保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，能明确激励计划的管理机构及其职责权限等各项内容，形成完善、全面的限制性股票激励管理体系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九届监事会第 15 次会议决议签字盖章件。

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 年 12 月 10 日